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10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111001002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「行天宮急難濟助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月2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129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詢問（電話：0800-217885、02-25026606）。
- 四、檢附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「行天宮急難濟助」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